

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总队

小街桥、安苑路、中关村办公区

保安服务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甲方：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总队

乙方：北京首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刘行波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印景

(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7月17日

日期：2025年7月17日

甲方: 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总队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 号
联系人: 王贺龙
联系方式: 84015283

乙方: 北京首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金顶北路 69 号院 2 号楼
联系人: 刘龙
联系方式: 1860064867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7094915N
开户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北京石景山
区鲁谷支行
银行账号: 100158040770016886

一、总则

1. 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宜, 订立本合同。
2.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 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3. “合同总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4. 本合同组成:

- (1) 本合同全部条款;
- (2) 保安岗位职责及要求(附件 1)、保安岗位明细表(附件 2)、保安服装配备表(附件 3)、保安服务考评表(附件 4)、限期整改通知书(附件 5)、合同保密协议(附件 6);
- (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变更协议(如有);
- (4) 采购文件(如有), 包括: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政府采购文件, 以及直接采购、询

价、遴选等文件。

二、合同标的

1. 甲方聘用乙方保安负责甲方指定区域安保工作，具体岗位设置、执勤时间等详见附件2。

2. 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26 日至 2026 年 7 月 25 日。

3. 服务地点： 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 号、海淀区双榆树北里甲 22 号、朝阳区安苑路 16 号。

4. 保安服务主要内容：乙方保安员负责对双方确认的目标、区域实施安全保卫，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工作，防止侵害甲方财产安全的行为发生，并且保证甲方区域内正常的工作及治安秩序，为甲方的正常办公提供保安服务。

5. 保安员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双方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协商确定。

6. 保安员要求：

(1) 上岗人员应持有合法有效的保安员证书。其中，安防中控岗和安检岗必须持有合法有效的从业资格证书。

(2) 男性保安员年龄 18-50 周岁，身高不低于 1.70 米；女性保安员年龄 18-45 周岁，身高不低于 1.60 米。

(3) 保安员其他要求：学历、计算机操作、文字能力等。

三、价格与支付

1. 合同总价

本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小写：35412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肆万壹仟贰佰元整。

合同总价已包含：乙方应支付保安员的工资、社保费用、劳保费用、福利费用、国家法定节日加班工资等劳动报酬，服装费用及乙方利润和税金等全部费用。

2. 支付

(1) 保安服务费实行后付制，按每 3 个月为一期，其中：

第 1 期，2025 年 11 月支付；人民币小写：885300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伍仟叁佰元整。

第 2 期，2026 年 2 月支付；人民币小写：885300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

伍仟叁佰元整。

第3期，2026年5月支付；人民币小写：885300元，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伍仟叁佰元整。

第4期，2026年8月支付；人民币小写：885300元，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伍仟叁佰元整。

(2) 结算付款方式：转账。

(3) 每次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正规发票。

(4) 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等以甲方获得经费审批为准，经费未及时审批及拨款的，甲方可根据经费批复视情况调整付款时间及比例，且不视为甲方违约。如发生上述情况，乙方承诺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乙方义务。

3. 税金

本合同的合同总价为含税价。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甲方有权根据《保安服务考评表》对乙方保安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考评。甲方有权根据考评结果在支付服务费时扣除相应费用。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工作中不负责或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乙方应在72小时内更换并将结果通报甲方。乙方应与甲方共同协商确定保安队队长。除甲方要求外，乙方不得随意更换保安队队长。乙方更换保安队长时，应征得甲方同意。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

(4) 甲方应为乙方保安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

(5) 甲方应尊重保安员的工作，对保安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

(6) 甲方负责处理保安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及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的争议。

(7) 甲方有义务按照本合同约定，在乙方依约履行保安服务的基础上及时支付保安服务费。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岗位要求提供保安服务，不得擅自撤岗、缺岗，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2) 乙方应与保安员之间签订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保安员的工资、加班费、带薪年假、社保等福利待遇由乙方自行承担，派驻甲方保安员与乙方之间的任何诉讼及仲裁纠纷，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相应后果。

(3) 乙方应当加强对保安员的岗前教育、岗位培训学习、岗位技能训练，加强管理制度、安全制度、消防制度等的建设及落实。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如因乙方原因或乙方保安员的职务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及赔偿责任。

(4) 乙方应及时更换甲方提出的不称职的保安员。

(5) 乙方保安员应当爱岗敬业、勤勉尽责地履行保安职务。乙方保安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由于其个人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6) 乙方应妥善使用甲方提供的办公用房、场所，人为造成损坏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7) 乙方应当保证保安员工作时间及福利待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因乙方保安员工作时间及福利待遇引发的诉讼及仲裁纠纷，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8) 乙方应做好保安员交接班的无缝衔接工作以确保服务地点的保安服务不受影响。

(9) 乙方负责提供保安员执勤所需的统一制式服装，相关标准详见合同附件3，乙方提供的服装需经甲方同意后上岗使用。

(10) 乙方应提前1周向甲方报备法定节日的人员安排。

(1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工作过程服务资料(含工作情况汇报、队伍管理情况等)。

(12) 乙方保证所派保安员具备任职岗位职业资格，政治可靠，无不良记录，专业技术熟练，并符合甲方提出的具体人员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计算机操作、文字写作等。

(13) 如遇有突发事件或抢险救灾等特殊情况，乙方保安员有义务配合甲方开展相关工作。

(14)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将保安员基本信息报甲方备案。乙方保安员离职，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补充新进人员信息备案。上述备案人员经甲方同意后可为甲方提供服务。

(15) 乙方保安员因工作发生伤亡事故或因工作造成第三者伤害事故由乙方按国家规定承担责任；乙方人员造成任何第三人伤害、损失的，与甲方无关，乙方负赔偿责任。

(16) 乙方对保安服务工作可以向甲方提出建议。

五、违约与解除

1. 甲方有权按照保安服务考评表（详见附件 4）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 2.除考核办法及标准中的情形，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
- 3.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且拒不整改的；
 - (2) 因乙方管理缺失，出现重大责任事故，给甲方带来恶劣影响或经济损失的。
- 4.上述违约金不能补偿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的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公证费、鉴定费、调查费、差旅费等费用。
5. 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自行扣除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不足以支付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主张权利。
- 6.如遇甲方办公地点变更，或遇政策变化等原因，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支付违约金。合同的解除须以书面的方式通知乙方。对已执行的部分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 7.合同期内，乙方丧失保安服务资质的，本合同自行终止。
- 8.若甲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乙方有权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不可抗力

- 1.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水灾、地震以及双方同意的事件。当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执行合同的期限将相应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乙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甲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证明文件直接送达甲方。
- 3.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 90 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协议。

八、其它

- 1.转让与分包。本合同乙方不得转让或分包。
- 2.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3.合同修改。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 4.通知。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5.法律适用。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6.其它约定条款：按照《保安服务项目保密协议》执行。

九、附则

-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保安岗位职责及要求

(1) 保安队长：保安队长 1 人，为乙方员工，应具备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受过专门的警卫或保业务培训，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有五年及以上与本项目工作类似的服务经历。

在主管部门负责人等领导下，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保安队伍纪律管理，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关心队员疾苦，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主管部门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工作实际，适时做出岗位调整，完善各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处理各岗位的突发事件，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定期向安全专责人员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秩序维护和内部安全管理的安全保卫方案，组织指挥保安队员做好秩序维护和内部安全管理的安全保卫与秩序保障工作；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档案资料，妥善保管好总队提供的设备器材，严格设备交接班制度；负责安排保安的日常工作，参与保安值勤，增援重点岗位；督促检查在岗人员履行岗位职责情况，纠正队员违规违纪行为；将各岗位的执勤情况汇总记录；负责组织抢险救援工作并按时对应急救援物资进行检查（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数量、有效期等）；负责做好各项工作记录的收集及归档。

(2) 保安人员个人素质条件：身高 1.70 米以上，18 周岁至 50 周岁，男性保安员，退伍军人为佳，初中以上文化程度、五官端正、政治思想觉悟高、身体健康、热爱保安工作，有较好的语言表达能力。能独立承担保安服务中的各项工作。所聘用的保安人员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受过专门的岗前培训，熟知相关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身体健康、相貌端正、品行良好、政治可靠。全部保安服务人员均持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保安员证或人社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职业资格证书。保安人员包括：

1. 消防主管及消防中控室保安：建立、健全、落实内部消防管理规章

制度；贯彻属地应急保障部门工作精神，落实各项消防任务，并积极协助属地应急保障部门的工作；24小时巡查，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及时消除不安全隐患，保证机关消防安全；制定各项应急工作预案，提高处理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的能力；专人负责到位巡查、检查，杜绝安全隐患，达到行业管理要求；各种消防设施、器材配备合理、更换及时、使用有效；能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安全和事故隐患，确保机关不发生消防安全方面的问题，能迅速有效处置突发事件。

2. 其他保安人员：严格落实秩序维护和内部安全管理的相关规定；按时到岗，礼貌待人，树立良好形象；对违犯秩序和内部安全管理规定的，要及时制止；维护责任区域秩序，与各岗卫互通信息；完成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事项。

附件2：

保安岗位明细表

一、小街桥办公区

序号	岗位名称	执勤时间 (小时/天)	单/双岗
1	门岗和巡逻岗（北门）	7*24 小时	双人岗
2	门岗和巡逻岗（东北门）	7*24 小时	双人岗
3	门岗和巡逻岗（南门）	7*24 小时	双人岗
4	门岗和巡逻岗（西南门（招待所门口））	7*24 小时	单人岗
5	门岗和巡逻岗（传达室）	7*24 小时	单人岗
6	门岗和巡逻岗（二楼接待大厅）	6*8 小时	五人岗
7	持有消防中控证书的中控岗位（消防中控室保安员）	7*24 小时	双人岗
8	管理岗（队长）	7*24 小时	单人岗
9	管理岗（副队长）	7*24 小时	双人岗
10	持有消防中控证书的中控岗位（消防主管）	6*8 小时	单人岗
11	门岗和巡逻岗（班长）	7*24 小时	五人岗

二、中关村办公区

序号	岗位名称	执勤时间 (小时/天)	单/双岗
1	门岗和巡逻岗（大门）	7*24 小时	单人岗
2	门岗和巡逻岗（接待大厅）	6*8 小时	四人岗
3	门岗和巡逻岗（班长）	7*24 小时	单人岗

三、安苑路办公区

序号	岗位名称	执勤时间 (小时/天)	单/双岗
1	门岗和巡逻岗（大门）	7*24 小时	单人岗
2	门岗和巡逻岗（巡视）	7*24 小时	单人岗
3	持有消防中控证书的中控 岗位（消防中控室保安员）	7*24 小时	单人岗
4	持有消防中控证书的中控 岗位（消防主管）	6*8 小时	单人岗
5	门岗和巡逻岗（班长）	7*24 小时	单人岗

附件 3：

保安服装配备表

序号	品名	单兵套数	规格
1	夏装	2 套	半袖 2 件； 裤子 2 条
2	春秋装	2 套	长袖上衣 2 件、 裤子 2 条
3	冬装	1 套	上衣 1 件、 裤子 1 条
4	作训服	1 套	上衣 1 件、 裤子 1 条
5	大衣	1 件	多功能服棉大衣
6	鞋子	3 双	单皮鞋、 冬棉鞋、 作训鞋各 1 双

附件4：

保安服务考评表

项目服务办公区：

考核月份： 年 月

序号	工作内容	质量标准	基准分	评分标准
1	岗位执勤	认真落实职责，装备齐全、容貌端庄、姿态端正、服装整洁，精神集中，职责清楚、遵守制度严格查验，无错放、无漏查，不睡觉、不脱岗、不聊天、不玩电子设备，登记清楚，岗位秩序良好。	20	发现违规情况每人次扣1分。
2	仪容仪表	服装整洁合体、站姿端正、精神饱满，不得留长发、染彩发、留大鬓角、蓄胡须，不挂饰品。	10	违犯要求每人次扣1分。
3	礼节礼貌	文明用语、礼貌在先、主动询问，指路清楚、客户满意。	10	违犯要求每人次扣1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扣5分。
4	内务卫生	岗亭清洁、物品摆放整齐；宿舍地面干净；床铺干净整齐，被子折叠放好，军事化标准。	10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5	日常生活学习训练	坚持一日生活制度、周一三五业务学习、周二四体能和消防训练，周日开班务会。	20	制度落实不到位，每次扣2分。
6	业务素质	懂防火知识、会使用灭火器材、会扑救初期火灾、会处置一般治安问题、会组织疏散。	10	不熟悉每人次扣1分。
7	人员素质	保安队员身高、文化素质、资格证书、轮岗人数、在岗人数、无犯罪记录等素质与投标书内容承诺相符。	10	不相符每人次扣1分。
8	人员待遇	保安员工资和待遇符合北京市当年行业工资标准要求。	10	不相符每人次扣1分
总分			100	

甲方经办人员签字：

乙方保安管理岗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附件5：

限期整改通知书

_____：

贵我双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了《_____合同》，由贵司为我单位提供保安服务。经现场检查，我单位发现贵公司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如下问题：_____

____，已违反合同约定。

现责令贵司立即对上述违约行为进行整改，于____年__月__日前完成整改并向我单位报送整改情况。届时我单位将对贵司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查，如仍存在整改不到位的情况，我单位将依据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贵司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_____ (单位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回 执

北京市公安局_____：

贵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向我司送达的《限期整改通知书》已收悉，我司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贵单位要求进行整改，如整改不到位的，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备注：回执应当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保安管理岗人员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6:

合同保密协议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安机关保密工作要求，双方就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总队小街桥、安苑路、中关村办公区保安服务合同保密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1. 甲乙双方参与上述合同事项的工作人员均应遵守本协议。
2. 甲方有义务告知乙方本合同涉及国家秘密、警务工作秘密情况及相关要求。
3. 乙方对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全部信息数据、文件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除甲方明确告知保密期限外，乙方的保密义务为长期。
4.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管理规定，严禁通过微信、邮箱等互联网方式发布、传输本合同涉及国家秘密、警务工作秘密信息。
5. 乙方应认真保管甲方提供的信息数据、资料文件，不得自行复制留存，使用完成后须马上归还甲方。
6. 乙方应保证单位资质、人员、技术、设备符合甲方的保密要求，参与、接触、知悉甲方涉密工作的人员，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更换。
7.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掌握其工作人员资质、自然情况，并就其工作人员的保密义务责任承担法律上的担保责任，保证在发生泄密情况后，能为甲方提供查找相关工作人员及泄密原因的线索和证据。
8. 因乙方原因泄密的，甲方有权解除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总队小街桥、安苑路、中关村办公区保安服务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对因泄密所造成的后果，乙方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赔偿责任等）。

9.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日期: 2025年7月17日
出入境管理总队

乙方(盖章):
日期: 2025年7月17日
北京保安服务有限公司